

附件 4

湖北省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规程

为推动湖北省建筑业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转型，挖掘和推广优秀的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实践案例，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水平，促进企业在数字化时代提升项目管理效率、质量和效益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，举办 2025 年湖北省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。

一、竞赛组织

竞赛由湖北省建筑业协会承办。

二、竞赛对象

本次竞赛以项目为单位参赛，建筑施工企业可单独申报或联合申报。

三、竞赛内容及方式

竞赛内容围绕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的基础应用、数据集成应用、创新应用以及应用效果四个方面展开，以项目申报、预赛评审和决赛答辩的方式进行比赛。

（一）项目申报

参赛单位需根据竞赛要求，准备并提交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的相关资料。资料应涵盖工程项目在劳务人员管理、物资设备管理、安全环境监测、工期履约管理、技术质量管理、商务成本管理等方面的数字化应用情况，包括应用背景、实

施过程、创新点、取得的成效以及面临的挑战和解决方案等内容。

（二）预赛评审

由专家评委依据《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评分标准结构表》对参赛项目提交的资料进行评审打分。根据得分高低，确定进入决赛的项目名单。

（三）决赛答辩

进入决赛的项目需派代表进行现场答辩，结合 PPT 等形式向评委展示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的成果和亮点。评委依据评分标准进行评判打分，最终确定竞赛结果。

四、竞赛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项目申报：参赛申报表、项目报告书及有关佐证电子材料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前通过竞赛申报系统（<http://zjxgrhy.a6edu.com>）线上提交申报系统。

（二）预赛评审：预赛于 9 月 5 日前完成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线上评审，专家评委通过线上平台对参赛项目资料进行评审，确定入围决赛项目。

（三）决赛答辩：决赛于 9 月 5 日前完成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线下进行，具体地点另行通知。入围项目进行现场答辩，评委打分确定竞赛结果。

（四）结果公布：竞赛结果在湖北省建筑业协会网页上公示满 3 个工作日后，如无异议即向社会公布，在湖北省建筑业协会网页发布竞赛结果。

（五）优秀作品推送：本赛事选拔出的优秀作品将在 9 月 15 日前推送至中国建筑业协会的 2025 年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（数据集成应用）。

五、成绩评定

（一）竞赛结果设一类、二类和三类成果及优秀成果，按得分高低确定。参赛项目原则上一类成果比例不超过 15%，二类成果比例不超过 25%，三类成果比例不超过 45%。

（二）评分过程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由专家评委根据《工程项目管理数字化竞赛评分标准结构表》进行评审打分。评分标准涵盖劳务人员管理、物资设备管理、安全环境监测、工期履约管理、技术质量管理、商务成本管理等多个管理模块，从基础应用、数据集成应用、创新应用以及效果评价等维度进行综合评价。

（三）对于比赛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行为，如参赛人员作弊、参赛单位弄虚作假等，将按照竞赛相关规定进行处理，违规项目的成绩将被取消。

联系人：省建筑业协会 高苏婷 027-87362252